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 5 月西宁市环境空气质量 状况的通报

各县区人民政府、各园区管委会，市直各相关部门：

根据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相关数据，现将 2024 年 5 月份全市空气质量通报如下：

一、环境空气质量总体状况

西宁市城市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1 天，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3.9%（26 天），其中：一级（优）天数占比为 6.5%（2 天），二级（良）天数占比为 77.4%（24 天），三级（轻度污染）天数占比为 16.1%（5 天）。与去年同期相比，优良天数比例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2024 年 5 月西宁市空气质量六项污染物浓度同期对比表（单位： $\mu\text{g}/\text{m}^3$ ）

时间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CO 95 (mg/m ³)	O ₃ (8h)
2023 年 5 月	47	25	10	23	0.8	128
2024 年 5 月	46	26	11	24	1.1	159
变化幅度	下降 1	上升 1	上升 1	上升 1	上升 0.3	上升 31

2024 年 5 月，西宁市环境空气中 PM₁₀ 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其中 PM₁₀ 浓度下降 2.1%，PM_{2.5}、SO₂、NO₂、CO 和 O₃（8h）五项较去年同期均有所上升，其中 PM_{2.5} 浓度上升 4%、SO₂ 浓度上升 10%、

NO₂ 浓度上升 4.3%、CO 浓度上升 37.5%、O₃ (8h) 浓度上升 24.2%。

表1 2024年5月各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指标同比变化情况

区域名称	PM ₁₀ 浓度 $\mu\text{g}/\text{m}^3$	PM _{2.5} 浓度 $\mu\text{g}/\text{m}^3$	NO ₂ 浓度 $\mu\text{g}/\text{m}^3$	站点综合指数	备注
城东区 (区政府)	55	32	21	3.69	无
	下降 8.3	上升 14.3	下降 27.6	上升 1.4	
城北区 (区政府)	73	32	23	4.32	无
	上升 21.7	上上升 28.0	下降 4.2	上升 31.3	
城中区	57	29	20	3.61	无
	上升 35.7	持平	下降 4.8	上升 16.1	
城西区	65	19	25	3.61	无
	上升 6.6	下降 29.6	上升 13.6	上升 8.7	
海湖新区	48	19	16	3.09	无
	下降 22.6	下降 17.4	下降 5.9	上升 0.7	
东川工业园 (世纪职校)	63	28	24	3.68	无
	上升 3.3	下降 9.7	上升 20.0	上升 5.7	
南川工业园	53	23	12	3.07	无
	下降 14.5	下降 8.0	下降 33.3	下降 9.7	
生物园区	57	23	20	3.32	无
	上升 67.6	上升 9.5	下降 16.7	上升 9.2	
甘河工业园区	61	30	22	3.94	无
	下降 4.7	上升 3.4	上升 22.2	上升 8.2	
大通县	57	24	19	3.32	无
	上升 18.8	上升 33.3	上升 35.7	上升 20.3	
湟中区	53	18	13	3.06	无
	上升 1.9	下降 25.0	下降 7.1	下降 4.1	
湟源县	47	22	17	3.03	无
	下降 25.4	下降 4.3	下降 10.5	下降 9.0	

二、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主城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城中区，较差的为城北区；

各县（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湟源县，较差的为大通县；各园区中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为南川工业园区，较差的为甘河工业园区。

表 2 2024 年 5 月各区、县及园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统计表

排名	区、县及工业园区	综合指数	最大指数	主要污染物
1	海湖新区	3.09	0.91	O ₃ _8h
2	城中区	3.61	0.92	O ₃ _8h
	城西区	3.61	0.94	O ₃ _8h
3	城东区	3.69	1.02	O ₃ _8h
4	城北区	4.32	1.04	PM ₁₀
1	湟源县	3.03	0.99	O ₃ _8h
2	湟中区	3.06	0.98	O ₃ _8h
3	大通县	3.32	0.84	O ₃ _8h
1	南川工业园区	3.07	0.92	O ₃ _8h
2	生物园区	3.32	0.81	PM ₁₀
3	东川工业园区	3.68	0.98	O ₃ _8h
4	甘河工业园区	3.94	0.96	O ₃ _8h
备注：各点位数据为未剔除沙尘数据				

表 3 2024 年 5 月各区、县及园区 PM_{2.5} 排名统计表

排名	区、县及工业园区	PM _{2.5} 浓度 (单位: μg/m ³)
1	湟中区	18
2	海湖新区	19
	城西区	19
3	湟源县	22
4	生物园区	23
	南川工业园区	23
5	大通县	24
6	东川工业园区	28
7	城中区	29
8	甘河工业园区	30
9	城东区	32

	城北区	32
备注：各点位数据为未剔除沙尘数据。		

2024年5月，市大气办根据测算对主要考核因子PM_{2.5}、NO_x和SO₂浓度下达月度控制目标。

完成PM_{2.5}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西区（植物园）、城北区（西钢）、湟源县、湟中区、南川工业园区、甘河工业园区（甘河管委会）和海湖新区，其中城西区（植物园）PM_{2.5}浓度最低，为15 μg/m³。未完成PM_{2.5}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城西区（师大城西校区）、城北区（城北区政府）、大通县、东川工业园区、生物园区和甘河工业园区（甘河工业园西区），其中城北区（城北区政府）PM_{2.5}浓度最高，为36 μg/m³。请城北区加强重点道路洒水降尘检查工作，确保各区域重点路段降尘抑尘工作力度不减，频次不降。

完成NO_x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城西区（植物园）、大通县、湟源县（大华工业园区）、湟中区、南川工业园区、生物园区、甘河工业园区（甘河工业园西区）和海湖新区，其中湟中区NO_x浓度最低，为10 μg/m³。未完成NO_x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西区（师大城西校区）、城北区、湟源县（湟源气象局）、东川工业园区和甘河工业园区（甘河管委会），其中城北区（城北区政府）、城西区（师大城西校区）和东川工业园区NO_x浓度最高，为24 μg/m³。请城北区、城西区 and 东川工业园区加强道路交通疏导，避免机动车塞车堵车或怠速缓慢行驶，优化区域内柴油车、大型渣土运输线路，控制以上车辆在重点管控区域内通行，加强道路

洒水降尘。

完成 SO₂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西区、城北区、湟源县、生物园区和甘河工业园区，其中湟源县（湟源气象局）SO₂浓度最低，为 7 μg/m³。未完成 SO₂控制目标的地区为城东区、城中区、大通县、湟中区、东川工业园区、南川工业园区和海湖新区，其中湟中区 SO₂浓度最高，为 23 μg/m³，请湟中区持续加大对工业园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的监督检查力度，严格管控辖区内涉气污染排放企业减少园区排放大气污染物传输影响，督促较大规模餐饮企业进一步规范油烟排放。

三、降尘量监测情况

表 4 2024 年 5 月大气降尘状况统计表

所属区域	点位名称	监测结果（单位：t/km ² ·月）
城东区	德令哈路文锦丽都	7.1
	林家崖街道办事处（派出所）北侧楼楼顶	6.6
	八一路建苑小区 1 号楼楼顶	10.5
东川工业园区	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管理执法局楼顶	4.8
	东川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创业园综合办公楼 7 楼顶	9.3
	阳光能源办公楼楼顶	14.0
南川工业园区	南川工业园区管委会	5.9
	可可西里肉业 7 楼楼顶	8.6
	青海睿博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办公楼楼顶	1.4
城中区	城中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10.8
	水井巷小学	9.8
	七一路小学	10.6
城西区	人民公园管理处	11.4
	高原野生动物园小熊猫馆	9.9
	黄河路天鹰酒店	8.8
海湖新区	五矿柴达木云邸小区	8.3
	彭家寨村村委办公楼	11.9
城北区	青唐小镇 4 号楼楼顶	11.4
	北川河湿地公园分水闸	11.6
	城北区生态环境局	7.9
生物园区	青海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清真食堂楼顶	6.8

	欧博汽配城	12.9
	新乐花园	12.5
甘河工业园区	管委会办公大楼7楼楼顶	9.4
	甘河西区污水处理站	23.9
	青海鸿基	12.8
湟中区	湟中区生态环境局楼顶	12.2
	香巴林卡酒店楼顶	9.2
	蚂蚁沟试验林场	19.3
湟源县	湟源污水处理厂院内	7.0
	中浩供水排水蓄水池管理站	7.9
	湟源县申中乡人民政府	10.3
大通县	大通环境监测站	7.8
	大通县试验林场	13.3
	一号桥水文站	9.1
备注：无。		

四、督查检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

5月份，市大气办持续开展全市大气污染防治督查检查，存在问题主要是：

（一）部分建筑施工工地扬尘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5月份检查、复查建筑工地8处，发现部分建筑工地仍存在大面积裸露土地未100%苫盖；土方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道路积尘严重，未有洒水保洁措施；车辆出场未进行清洗，未设有清洗平台等“10个100%”扬尘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如：城东区青海民族大学南山校区建设项目；生物园区刘家沟生态修复及治理项目、黄河国际（西宁）产业园项目；城中区高原医学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时代大道公路局家属院、南川西路街道香格里拉、新民街瑞和园小区内。

（二）涉VOCs行业问题较多。在对涉VOCs行业检查当中发现印刷厂、汽修店、餐饮油烟等存在问题较多，其中汽修店问题

为无 VOCs 治理设施运行台账；喷漆房、危废间未密闭；VOCs 治理设施活性炭长期未更换；油漆罐罐口未及时密封，现场油漆味较大；印刷厂问题为厂房未密闭；VOCs 治理设施运行台账不完善；餐饮问题为无油烟净化设备清洗台账；油烟净化设备长期未清洗。

五、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控方面。市城乡建设局、各地区要按照行业监管职责和属地化管理原则，狠抓建筑工地扬尘管控。组织安排工作力量，落实专人负责，严防死守，加密巡查检查工作频次，全时段对辖区范围内建筑工地进行管控，确保“十个 100%”扬尘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二）道路扬尘综合整治方面。市城市管理局、各地区夏季随着气温升高，地面蒸发量增大，各地区要结合季节和气候特点，增加重点管控区域路段清扫保洁和洒水抑尘作业时间和频次，尤其是施工工地周边道路和渣土拉运路段要加大机械化湿扫工作力度，减少道路面源污染。

（三）深入推进工业企业废气污染治理。继续加大工业企业监管力度，严惩生产设施违规使用、污染防治设施停用、污染物超标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强工业炉窑综合治理，实现工业炉窑废气达标排放。同时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降尘防控措施，加强厂区道路硬化和洒水保洁力度，粉状物料贮存库严格实行“三围一顶”或苫盖，有效控制厂区颗粒物排放浓度。

附件：2024年5月全市各站点（实况）浓度均值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代）

2024年6月17日



抄报：市委督查室，市政府信息督查科。

西宁市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办公室

2024年6月17日印发

附件：

2024年5月全市各站点浓度月均值

序号	站点名称	S02 ($\mu\text{g}/\text{m}^3$)	N02 ($\mu\text{g}/\text{m}^3$)	CO (mg/m^3) 95百分位数	03-8h ($\mu\text{g}/\text{m}^3$) 90百分位数	PM10 ($\mu\text{g}/\text{m}^3$)	PM2.5 ($\mu\text{g}/\text{m}^3$)	有效监测天 数	优良天数	优良率(%)
1	第五水厂	15	8	1	162	56	16	31	26	83.9
2	城东区政府	15	28	1.1	168	45	28	31	22	71
3	城南新区	14	12	0.8	147	53	23	31	30	96.8
4	海湖新区	12	16	1.4	146	48	19	31	31	100
5	石油医院	15	20	1.2	147	57	29	31	29	93.5
6	湟源大华工业园	21	14	0.6	162	55	26	30	26	86.7
7	湟源气象局	7	20	0.4	161	39	17	31	27	87.1
8	大通朔山中学	16	11	0.8	139	52	21	31	30	96.8
9	大通北川工业园西区	19	26	0.9	130	62	27	31	30	96.8
10	湟中甘河工业园西区	32	20	0.8	157	64	31	29	26	89.7
11	城北区政府	12	24	1.4	158	69	36	29	24	82.8
12	湟中园林所	23	10	0.6	174	52	17	30	24	80
13	西钢	18	22	3.2	168	77	28	31	21	67.7
14	西宁市植物园	13	12	1.1	151	49	15	28	28	100
15	甘河管委会	29	23	0.8	152	57	29	30	29	96.7
16	师大城西校区	9	24	1.4	165	60	29	31	25	80.6
17	世纪职校	13	24	0.9	161	54	29	30	24	80
18	生物园区	13	24	2	126	56	21	31	30	96.8
19	付家寨	10	14	1.1	—	70	—	19	12	63.2

20	多吧体育训练基地	10	22	1.1	136	52	21	29	29	100
21	二十里铺气象站	14	16	1.1	108	58	25	27	26	96.3
22	东川创业园	11	24	0.8	150	73	27	31	29	93.5
23	文化公园站	12	38	2.8	164	87	14	31	21	67.7

注：本表中统计数据均未扣除沙尘天气影响